安联公司2019年**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

采购项目询比通知书

**致 :**

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联公司”）拟实施2019年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现决定通过询比方式确定服务单位，相关服务信息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介绍

**（一）项目名称**

安联公司2019年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采购

**（二）项目简介**

本项目主要是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采购项目采购，具体名称、品牌型号、详细参数以及数量等详见《安联公司2019年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采购项目清单》（附件1）。本项目费用主要是购置费、安装费以及运输、保险、税费等一切因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费用。

二、服务时点和期限

本项目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起始点，服务截止期限按照合同约定合作截止时间为准。

三、资格及服务要求

1.独立的法人资格

2.具有专业经营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扫描一体机设备销售安装相关资质条件

3.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本次服务

四、报价须知

（一）参与报价的供应商应提交加盖贵司公章的最新年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份，与询比响应书（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3）、报价单（附件4）等询比响应材料一并送交或邮寄至我处。

（二）报价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9年6月13日17：00时。

（三）报价文件邮寄或递交地址：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520号皖通高速产业园7号楼一楼综合部

收件人：王女士、刘先生 联系电话：0551-63738533

（四）此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应包含本项目包含的购置费、安装费以及运输、保险、税费等一切因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费用，安联公司不再就价格问题另行协商。**本项目控制价为6万元，报价人在报价时，总报价不得高于该控制价，否则报价无效**。

（五）响应文件用信封密封，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每一密封信封上应注明“于2019年6月13日17：00时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六）评定标准：本项目根据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原则确定成交人。

（七）我公司按照内部决策程序确定成交人后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按照我公司合同管理办法的规定签订合同（合同文本见附件5），成交人提供的报价即为双方签订本项目合同/协议的服务价格。

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9年 6月6日

附件1

安联公司2019年**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采购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详细参数 | 数量 | 备注 |
| 1 | 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 | 东芝FC-3515AC彩色数码复合机 | 1. 主要功能:彩色复印、双面打印、彩色扫描。 2. 标配1.33G HZ(双核）处理器，4G内存，320G硬盘。 3. 速度：35页/分钟，复印、打印同速。 4. 连续复印999张 5. 10.1英寸全彩色液晶触摸式操作面板 6. 支持有线网络打印。 7. 扫描速度：双面同步扫描输稿器高达240页SPM，最大扫描页数支持堆叠300页（A4） 8. 纸张容量：标配1200页 | 1台 |  |

附件2

询比响应书

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授权姓名 、职务 为全权代表 ，参加贵司组织的2019年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采购项目询比活动。为此：

1.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询比文件内容，愿意接受询比文件的全部要求。

2.我方提供询比文件要求的全部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

3.若成为最终成交人，我方将按照询比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与本询比有关的正式来往通讯方式：

地址： 电话：

邮编： 传真：

询比响应方名称：（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

询比响应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_\_\_\_\_\_\_\_\_\_\_\_\_\_\_授权（姓名\_\_\_\_\_\_\_\_\_\_、职务\_\_\_\_\_\_\_\_）为我方就贵公司2019年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采购项目询比的全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2019年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采购项目询比活动，其在询比过程中的一切活动本公司均予以承认。

法定代表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

**报价单**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报价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详细参数 | 数量 | 单价 | 总金额 |
| 1 | 东芝彩色  数码复合机 | 东芝FC-3515AC彩色数码复合机 | 1. 主要功能:彩色复印、双面打印、彩色扫描。 2. 标配1.33G HZ(双核）处理器，4G内存，320G硬盘。 3. 速度：35页/分钟，复印、打印同速。 4. 连续复印999张 5. 10.1英寸全彩色液晶触摸式操作面板 6. 支持有线网络打印。 7. 扫描速度：双面同步扫描输稿器高达240页SPM，最大扫描页数支持堆叠300页（A4） 8. 纸张容量：标配1200页 | 1台 |  |  |
| 总金额（含税） | | | 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 | | | |

**注：**1.此表的总金额是所有需买方支付的本次报价标的金额总数，即报价总价。

2.本项目费用包括购置费、安装费以及运输、保险、税费等一切因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费用。

3**本项目控制价为6万元，报价人在报价时，总报价（合计金额）不得高于该控制价，否则报价无效**。

4.本表中所有固定资产的价格必须填写（不能空白）。

报价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5

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

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西路520号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0551-63738533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甲方向乙方购买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详细参数 | 数量 | 备注 |
| 1 | 东 芝 | 东芝FC-3515AC彩色数码复合机 | 1.主要功能:彩色复印、双面打印、彩色扫描。  2.标配1.33G HZ(双核）处理器，4G内存，320G硬盘。  3.速度：35页/分钟，复印、打印同速。  4.连续复印999张。  5.10.1英寸全彩色液晶触摸式操作面板。  6.支持有线网络打印。  7.扫描速度：双面同步扫描输稿器高达240页SPM，最大扫描页数支持堆叠300页（A4）。  8.纸张容量：标配1200页。 | 1台 |  |

第二条 合同文件内容

以下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合同条款及报价须知(包括附件：特殊条款);

2.乙方提交的报价文件；

3.成交通知书；

4.本合同的补充协议。

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供货要求

1.本合同总金额为税后 元（人民币大写： ）。

2.本合同价格包括东芝彩色数码复合机购置费、安装费以及运输、保险、税费等一切因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费用。供货期内本合同价格不因货物市场价格的波动或国家政策的调整而做相应调整。

3.合同签订后三十天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完成标的物的运输、安装及调试，并提交甲方验收，标的物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4.乙方承诺提供的货物（含配件）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外观和内在质量都不得有任何问题。

5.供货范围除包括上述设备外，还应包括配套的辅助设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以及所必需的备品备件品，并负责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与质量保证。

6.乙方须向采购人免费提供不少于2课时的使用和日常保养培训。

7.如未能达到合同要求，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要求供应商赔偿损失。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按国家三包规定执行；自实际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第五条 包装标准

产品的包装按国家现行规范执行，并符合国家标准。

第六条 交货与验收

1.具体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由乙方提供车辆等工具运输至上述交货地点，运杂费用、卸货费用、安全责任等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要按国家标准包装、覆盖，货物交付甲方前所发生的一切风险、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验收标准与方式：按国家质量检验标准验收。甲乙双方在指定交货地点按本合同的规定共同验收、签字，办理交接手续，以共同确认的数量为准。

第七条 技术支持、保修

（1）乙方须提供厂家原装产品，承诺无任何质量问题，享受原厂承诺的保修服务，具体参照厂商保修条例。

（2）乙方负责所有产品的安装调试，以达到设备应具有的功能和技术指标。

（3）乙方接到采购方的维修呼叫应在2小时内响应，并解决问题。

（4）乙方承诺提供甲方节假日的预约服务，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提高甲方的工作效率。

（5）乙方承诺提供非工作时间的维修服务。

（6）本产品享受自购买之日起**贰**年的免费上门维护保养（耗材、零配件除外）。

第八条 付款方式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设备验收合格后，凭借乙方开具的正规合法发票转账支付。

开票单位名称：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4 0000 7050 4391 62

地址电话：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望江西路520号皖通高速高科技术产业园7号研发楼 0551-63738514

开户银行及账号：中国工商银行长江东路支行

1302 0102 0900 4418 851

第九条 不可抗力

双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相关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且互不承担因不可抗力造成对方的损失，不积极采取措施除外。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宜

1.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权利转让。

2.如出现设备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售后服务，直至问题解决为止。

第十一条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当发生争议且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向合肥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签字日期：2019年 月 日 签字日期：2019年 月 日